

宜蘭縣政府擴大縣務會議第 983 次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28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9 時

地點：本府 202 會議室

出席人員：

林茂盛	吳志宏	李東儒	潘亮宇	王明輝	李岳儒
簡信斌	李新泰	林蒼蔡	康立和	李先智	簡適 ^代
黃水桐	曾成陽	林秋燕	王鎮國	盧天龍	林武宏
徐松奕	徐迺維	林金龍	黃伴書	黃志良	呂莉莉
劉富美	王雅琳	黃春斌	邱承君	吳芳君	

列席人員：

陳美玲	吳秋齡	李明哲	蔡文益	蔡志祥 ^代	沈清山
蔡明樺 ^代	黃鴻仁 ^代	吳美齡 ^代	江淳銘 ^代	何勝立	林志雷 ^代

主席：林縣長姿妙

紀錄：葉秀敏、彭騰進

壹、主席宣布開會

貳、頒(獻)獎

一、本縣 111 年度殯葬設施評鑑結果：

優等：羅東鎮公所-壽園、宜蘭縣立殯葬管理所-福園、壯圍鄉公所-生命紀念館及懷恩堂。

甲等：三星鄉公所-祿園、冬山鄉公所-梅園生命紀念館、孝恩股份有限公司-孝恩金寶塔、頭城鎮公所-百合陵園。

二、表揚本縣宜蘭市民權里參加環保署考核榮獲特優。

三、111 年度辦理私有耕地三七五減租業務考核成績優等單位：

壯圍鄉公所、員山鄉公所、羅東鎮公所、冬山鄉公所。

四、111 年度強迫入學工作獲獎績優單位：

優等：大同鄉公所、羅東鎮公所。

甲等：壯圍鄉公所、宜蘭市公所、南澳鄉公所、五結鄉公所。

五、本縣 110 年工業及服務業普查組織考核結果獲獎普查所：

(一)第二級普查所優等第 3 名：宜蘭市公所。

(二)第三級普查所特優：羅東鎮公所。

(三)第四級普查所優等：蘇澳鎮公所、礁溪鄉公所、五結鄉公所。

(四)第五級普查所優等第 2 名：員山鄉公所。

(五)第五級普查所優等第3名：三星鄉公所。

六、本縣榮獲110年工業及服務業普查組織考核第二級普查處-優等第1名。

七、本縣空品淨化區榮獲環保署頒發推動認養績優縣市。

八、2022年第10屆臺灣景觀大獎獲獎-「蘭陽老屋新生命-鄉村地區的創生實踐」。

九、本縣榮獲111年度原住民族委員會公共工程施工查核作業執行績效考核第2名。

林縣長姿妙致詞：

一、副縣長、各位貴賓、各鄉(鎮、市)長、各鄉(鎮、市)夥伴們及縣府團隊同仁們，大家早。非常感謝各鄉(鎮、市)公所，大家共同打拚，讓宜蘭縣在全國幸福城市評比，名列第3名，都要歸功於大家的付出奉獻，謝謝你們。

二、今(3/28)日總計有9項頒(獻)獎，頒獎部分為：殯葬設施評鑑、三七五減租績優單位、強迫入學輔導績優公所、工業及服務業普查獲獎公所及民權里參加環保署考核榮獲特優；獻獎部分為：宜蘭縣空氣品質進化區獲得環保署頒發績優縣市、蘭陽老屋新生命獲得第10屆臺灣景觀大獎、工業及服務業普查組織考核第二級普查處優等第1名及榮獲原民會公共工程施工查核作業第2名。非常感謝各鄉(鎮、市)公所及各位同仁們的辛勞，宜蘭因為有你們變得更美好，讓我們繼續加油，打造安居樂業的環境，大家團結合作、一起努力，拚出宜蘭好生活。

參、報告事項

本次會議鄉(鎮、市)公所提案計有宜蘭市公所3案，冬山鄉公所2案，員山鄉、五結鄉等公所各1案，共計7案。列入議程討論提案計有5案，不列入議程計有2案。警察局宣導提案1案。

肆、討論事項

一、宜蘭市公所提案：建請縣府協助爭取開闢本市都市計畫第11號道路經費。

決議：交通順暢是經濟發展的原動力，宜蘭轉運站即將完工，請交通處極力向中央爭取經費，並請公所預為準

備提報計畫，縣府會努力協助公所申請補助相關經費。

二、宜蘭市公所提案：依據幼兒教育及照顧法(以下簡稱幼照法)及教保服務人員條例規定，114學年幼兒園滿5歲班級授課師資應配置一師一保，為維護幼生權益及教保服務品質並依法配置人力，建請縣府調查本縣幼教師資總量員額，由教育處統籌為幼兒園師資培育進修提出計畫。

決議：縣府非常重視教育發展及教師培訓，本案已有相關實施計畫，後續請教育處加強推動辦理。

三、員山鄉公所提案：建議鈞府將縣內屬砂石專用道部分管理不一致路段納入維護管理，以解鄉(鎮、市)公所龐大負擔，提請討論。

羅東鎮公所提案：鄉道(宜22線)從五結鄉溪濱路到歪仔歪橋(196線)路段，常有砂石車通行本鎮轄區，且該路段並非大貨車禁行路線，各型車輛經常超速行駛，造成路面毀損，又該路段沒有列入公共造產回饋道路，公所要投入大量經費維管，負擔甚重，建請該路段由縣府維護管理。

決議：有關員山鄉公所提案，縣府每年都有提供公所回饋金，用以辦理道路養護等維護工程，請交通處瞭解內容，邀請公所共同討論。至於羅東鎮公所提案，會後請權責單位邀請公所討論，希望營造縣府、公所雙贏局面。

四、冬山鄉公所提案：建請比照村(里)長團體傷害險由內政部統籌辦理採購案，由宜蘭縣政府統籌辦理全縣鄰長團體傷害保險採購案。

決議：目前各鄉(鎮、市)辦理鄰長保險方式不一致，請民政處瞭解狀況後，研議妥行方式，俾公所得以遵循。

五、冬山鄉公所提案：建請修正宜蘭縣各鄉(鎮、市)村(里)區域調整暨村(里)鄰編組自治條例第七條：增列「初任鄰長遴聘年齡60歲以下，續任鄰長遴聘年齡75歲為上限」。

羅東鎮公所提案：有關鄰長遴(聘)任年齡，建請縣府比照環保志工聘任模式，才能夠讓鄰長服務更加全面。

決議：鄰長是無給職，非常感謝鄰長們的付出奉獻，請民政

處瞭解法規內容，研議現行規定，做為下次修法之參考。

伍、宣導事項

警察局鄭大隊長偉豪報告：

打詐宜蘭隊。(詳簡報資料)

林縣長姿妙裁示：

防詐工作人人有責，國家有國家的打詐隊，宜蘭有宜蘭的打詐宜蘭隊，希望透過邀請鄉(鎮、市)長共同參與打詐宜蘭隊，有效降低詐騙件數，大家一起努力，共同守護縣民的財產安全。感謝林武宏局長帶領著警察弟兄們，大家努力認真守護宜蘭的治安、交通等方面，讓宜蘭能夠安居樂業，大家辛苦了。

陸、臨時動議

一、財稅局盧局長天龍報告：

以下 2 件墊付案，本次縣務會議通過後，請提案單位速送縣議會審議，倘案件有急迫性，務必請託議長協助先行同意：

本府及所屬機關擬提墊付案明細表

單位 (機關)	辦理項目
交通處	辦理「112 年度台灣好行服務升級計畫—礁溪線、冬山河線細部計畫」—行銷推廣及旅遊設施資訊相關建置經費新臺幣 1,520,000 元
勞工處	辦理「112 年度青年創業品牌升級暨商業管理培訓計畫」經費新臺幣 1,827,395 元

林縣長姿妙裁示：均照案通過。

二、頭城鎮公所提案：詐騙手段多元，且很多詐騙集團會透過各種管道散播不實謠言，建議警察局可加強宣導，避免縣民金錢等其他利益受到損害。

決議：請警察局加強辦理。

三、壯圍鄉公所提案：詐騙集團猖獗，應提高詐騙罰責，才有嚇阻犯罪作用，另竊盜罪應視情節輕重予以懲處，以符實際情形。建議警察局統計公告受詐騙族群資訊，俾公所得以協助宣導，提升反詐成效。

決議：請警察局列入反詐騙宣導之參考。

四、五結鄉公所提案：有關本鄉臺 2 線濱海公路以東(錦眾段、季新

段、季寶段)地區因農地荒廢或地勢低窪無法農作導致農民困境，敬請鈞府協助解決。

決議：請農業處持續協助爭取。

柒、主席裁示

守護宜蘭是大家共同的責任，尤其防詐工作人人有責，打擊犯罪要團結合作，宜蘭縣才能安寧。宜蘭成立打詐宜蘭隊，還需要縣府團隊及各鄉(鎮、市)公所一起努力、防範未然，讓傷害減到最低，最近政府普發 6,000 元，歹徒都蠢蠢欲動，請各位加強防詐宣導，讓宜蘭成為安居樂業的好城市。

捌、散會：上午 10 時 26 分。